

楔子 夢境一場

她灰頭土臉地衝出了火場，懷中緊緊抱著剛過世的父親生前最喜歡的一幅掛軸。已經逃出火場的母親跟姊姊見她出來，臉上驚慌焦急的眼淚未乾，便頂著恍若隔世的欣喜笑容擁抱了她。

「妳到底在幹麼？為什麼又往回跑？妳知道媽媽快被妳嚇昏了嗎？」姊姊瑞華一副想掐死她的表情，但卻將她抱得緊緊地。

「媽媽……」她的母親噙著淚，聲音微微顫抖地說，「媽媽只有妳們了，不能再失去……」

「媽，對不起……」她知道父親的死對母親來說是多大的打擊，能理解母親此時的心情，「我是為了回去拿這個……」

看見她護在懷裡的是那幅丈夫及父親生前最珍愛的逸品，母親跟姊姊都破涕為笑了。

呃，她在作夢嗎？她怎麼會夢見這麼久以前的事情？

突然，彷彿有一股無形的力量將她往下拖，瞬間便掉進無邊無際的黑暗之中。

她的頸子感到束縛，眼前昏黑，她感到痛苦，腦海之中出現可怕的景象……

她奮力地想掙扎，想從這可怕的夢魘中醒來，可她的身體好麻、好麻，想發出聲音，咽喉卻好痛，像是有一塊重物壓在喉嚨上。

那窒息感令她恐慌，而恐慌則激發了她的求生意志。

她本來想死的，但……她現在想活。

「呃……呃……」終於，她聽見自己發出聲音。

醒來！

突然，她聽見一個有點熟悉的聲音對她說。

她睜開眼睛，整個人從冰冷的泥地裡彈了起來，她用力的喘了一口氣，下意識地摸自己的喉嚨。

剛才那是什麼惡夢？有個戴著黑色頭套、看不見長相的男人想侵犯她，她奮力抵抗，然後那男人便緊緊地掐住她的頸子……

不，不對啊！

她記得自己走錯了山徑，失足摔落，可這兒黑漆抹烏，只有遠處一輪光圈，像是隧道。她應該跌落在山林之中，怎會是在隧道裡？

此時，她的腦海裡咻咻地竄過好多熟悉卻又不屬於她的記憶，那些記憶清晰真實得教她心跳加速。

她強忍著身體的疼痛，起身往那光亮處走去。

一出洞口，她赫然發現這不是隧道，而是廢棄坑道，再低頭看著自己一身裝束，懵了。

「Shit!」她忍不住咒罵一聲。

第一章 才穿越就要成親

她自幼受的教養讓她從不罵出不雅字眼，就算遇到再可惡的人，遇上再糟糕的事，她都不曾失控過，可這次她罵了。

她如何不失控呢？任何人碰上穿越這種事，都會是同樣的反應吧？

坐在這張錦榻上，看著正在張羅著她的吃食的丫鬟蓉花，她不自覺地倒抽了一口氣。

她是三十八歲的鄭瑞安，也是十六歲的宋得曦。三十八歲的她失足摔下山，穿越在被人擄至廢棄礦坑侵害，卻因反抗遭到勒斃的宋得曦身上。

三十八歲的她剛歷經了母喪及失婚，萬念俱灰，無所依戀。她本來是打算到山裡尋短的，沒想到竟被一位在山裡修行的比丘尼撞見。

比丘尼年約四十出頭，容貌端莊，慈眉善目，見她在樹上打了繩結，只是笑笑地對她說：「孩子，我們聊聊。」

比丘尼看起來不過大她一點，卻叫她「孩子」，這本來是荒謬的，但不知為何，她卻打從心裡接受了這樣的稱呼。

她想，應該是比丘尼的樣貌神似她父親最珍貴的掛軸上的無名仕女吧！

她父親是位高中國文老師，教職生涯之中資助了不少清貧學生，而那幅掛軸是一位受他幫助之後出人頭地、揚眉吐氣的學生張先生所贈。

掛軸是張先生到北京出差時在古董店買的，時代背景不詳，畫中仕女為誰也不可考，但據當時正尋思著要送份教師節禮物給她父親的張先生說，自己莫名地被畫中仕女吸引，腦中彷彿有聲音要他將她帶走。

這事，當初張先生講起時，他們都覺得他像在講聊齋故事，不以為意。

一輩子勤儉樸實，從未擁有過貴重物品的父親非常珍惜這幅掛軸，儘管有好事者總說那只是北京胡同裡誑人的假貨，他也不以為意。

總之她跟比丘尼聊起自己的遭遇，雲淡風輕卻又鉅細靡遺。

母親懷她的時候已經四十歲，她跟唯一的姊姊相差十二歲，四十八歲才又迎來第二個孩子的父親相當疼愛她。

可在她高三那年，疼愛她的父親過世了。父親過世不久，家中慘遭祝融。

幸運的是，公寓雖然燒了，但因為父親有保險理賠及退休金，再加上從前共事的同事及受他幫助過的學生幫忙，她們母女三人的日子還過得下去。

她大學唸的是商貿，然而由於她對珠寶設計相當有興趣，便平時打工賺錢以學習珠寶設計，大學畢業後，在老師引薦下便進入知名的珠寶公司上班，從小職員爬到了採購部經理的位置，負責採購及品牌代理。

那年，她才三十歲。

三十二歲的生日那天，經由客戶介紹認識她的前夫——周傳璽。

他是上市生技公司的小開，身形高瘦，長相斯文，談吐優雅，饒富品味，還出國留過學，完全是她喜歡的樣子。

不只她及母親姊姊喜歡他，他的父母對她的學經歷亦相當滿意，因此不到一年時間，他們便結婚了。

對於一個普通教師家庭長大的孩子，這樣的婚姻算是風光的。

每當看見在親朋好友對母親說「哎呀，妳家瑞安真是嫁了個好人家，鄭老師在天之靈也可安心了」諸如此類的話，母親臉上及眼底那藏不住的喜色時，她便更加

確定自己的抉擇是對的，是足以報答父母恩情的。

也是因為這樣，當她被打落十八層地獄時，為了不讓母親失望傷心，甚至為了不讓母親「蒙羞」，她選擇報喜不報憂，選擇強顏歡笑。

婚後在公婆要求下，她辭去喜歡的工作，專心做周家的媳婦，以及做生育的準備。教師家庭長大的她，和婆家人格格不入，為了融入婆家、為了成為稱職的媳婦，她承受了極大的壓力。

許是因為壓力過大，結婚兩年的她未能懷上孩子，於是在婆家的要求下，中西醫並進，就為了讓肚皮有點動靜。

她像是嘗百草的神農，不管婆婆得到什麼莫名其妙的偏方，她都要吞下去。

她也像是個針包，為了排卵受孕，不斷地打針吃藥。

她跟丈夫的床第之事，再也跟愛或激情無關，全是為了孕育下一代。

一次又一次的失敗，一次又一次的身心受創，她得了憂鬱症，但衝擊接踵而至，先是母親過世，不久婆家向她攤牌，說是周傳璽的祕書已為他生下一個兒子，希望她簽下離婚協議書。

她簽了，什麼都不要地離開了周家。

雙親都不在了，她再也不必擔心讓誰傷心讓誰失望，她只求一個解脫。

「昨日死，今日生。」比丘尼耐心地聽完她的故事，臉上始終帶著恬淡沉靜的微笑，「人生於世，所有好的壞的，皆非偶然，而是因果。既然妳選擇結束，那從現在這一刻起，便是全新的開始，全新的生命。妳要過不一樣的人生，做不一樣的選擇跟決定，妳要斷開過往，捨棄執念，離開苦痛，當個全新的人。給自己一個改變的機會，或許妳就會看見不同的人生風景。」

這些話明明是那些心靈雞湯般的老生常談，她過去聽得多也看得多了。可不知道為什麼，比丘尼的話，她卻聽進去了。

只是她萬萬沒想到就在決定給自己機會的時候，卻在下山的途中發生致命的意外。

人生於世，所有好的壞的，皆非偶然，而是因果。

若真如此，那麼她重生在十六歲的宋得曦身上，也是因果嗎？是什麼樣的因果呢？

「慶小姐……」就在她想得出神時，蓉花出聲了。

她回過神，便看見二姊姊宋得慶走了進來。

宋得慶年二十一，是宋家長子宋覓的二女兒。宋覓的長女宋得安多年前嫁給岳陽最大礦主寸鐵山之子寸延齡，可卻在懷胎七月時染疾，一屍兩命，當時，宋得慶剛嫁往南方珠寶商周家不久。

不料，幾個月後，宋得慶的丈夫也因不明疾患過世，周家人以她剋夫不祥的罪名，將她送回娘家。

這位二姊姊跟宋得曦年齡較近，過往是能說上話的，尤其是在寸鐵山向宋家提親，欲迎娶十六歲的她為寸延齡的第二任妻子後，姊妹倆走得更親近了些。

原主青春正茂，容貌端麗姣好，身形婀娜多姿，受眾多男子所矚目，難免心高氣

傲，她嚮往像安山府那樣繁華富麗的大城，也欣賞那些懂得吟詩作對的風雅男子，這岳陽城裡只懂得開山採礦的那些粗莽男人豈入得了她的眼？可無論她對翩翩美男子有再多的想像及渴望，也無法為自己的人生做主。她得嫁給年長自己十歲，先前還喊他一聲姊夫的寸延齡，而他，壓根兒就不是她心裡的良配。

「妹妹，妳沒事吧？」宋得慶一臉擔憂地走了過來。

蓉花機靈地移來一張繡墩擱在床邊，宋得慶坐下，立刻就抓起了宋得曦的手，「我聽說妳醒了，就趕緊過來探望妳了。」

宋家兄弟倆的宅子緊鄰著，中間隔著一道牆，有門相通。兩家人來來去去，方便得很。

「謝謝二姊姊關心，我沒事了。」

「妳……」宋得慶秀眉一蹙，像是要說什麼又突然打住，轉而說：「蓉花，給我沏壺熱茶來。」

「是。」蓉花答應一聲，轉身便走了出去。

得曦看著，覺得她好像是刻意支開蓉花。

轉過臉來，宋得慶憐憫地注視著她，「妹妹，遇到那種事，妳一定嚇壞了吧？」

那種事？她想宋得慶指的是她被擄走的事吧？

她被擄走並丟棄的那個廢棄礦坑就在宋家宅院後面不到三里路的地方，通往礦坑的路是條黃土路，兩邊雜草叢生，罕有人至，卻是他們宋家孩子們幼時玩耍的地方。

話說回來，擄走她的人為何知道那個礦坑呢？是宋家的人，還是熟識的人？

回想起這件事，還真讓得曦不安，不知此人是臨時起意或是預謀犯案，若是預謀犯案，那便是具有針對性，也就是說……她仍有危險！

那天原主是收到尤管事的兒子尤松濤約她見面的紙條，才會往那條路上去的。

尤松濤雖是管事之子，卻因為天資聰穎，跟在少爺身邊伺候書讀得不錯，尤管事求了恩典，把他脫離奴籍，生得又十分俊俏，完全是原主喜好的類型。

兩人是郎有情妹有意，但礙著身分，卻是發乎情、止乎禮，從來不曾做過什麼逾矩之事，在她與寸延齡的婚事底定後，尤松濤更是刻意地迴避她，以免觸景傷情。

這樣的人，會在這時候行凶嗎？

還是說尤松濤忍受不了了，想在原主出嫁並成為別的男人所屬物之前佔有她？

卻因為她奮力抵抗，擔心事蹟敗露，才會一時失手勒斃她？

可在原主的記憶中，從來不曾見尤松濤頸子上掛著凶手戴的白玉環。

這事，還真是越想越覺得詭譎。

因為是連宋家人都鮮少行走的小徑，所以她兩天前回宋家的路上也沒遇上什麼人，更沒人看見她樣子有多狼狽。

回到家時天色已晚，她從慣走的側門進入，當時家裡人正心急火燎的尋找她，見她回來，就像尋回了珍貴的遺失物般。

看她模樣狼狽又一身泥巴，她爹娘及哥哥趕緊問她去了哪裡，她一五一十的說

明，只避開收到尤松濤邀約字條的部分，畢竟沒有真憑實據，她若輕易說出，可能會害到尤管事跟尤松濤。

之後，他們告誡她不得說出此事，也嚴令跟她接觸過的僕婢們三緘其口。她就要出嫁了，這種事要是傳出去，就算她完璧歸趙、毫髮未傷，也必然會影響她的婚事及宋家的名聲。

只不過這事欺得了牆外的人，卻瞞不了牆內的人，隔著牆的伯父家也知道這事。

「這事瞞得緊，想不到還是傳到隔壁去了。」

宋得慶微頓，尷尬地說：「我……我是偷聽到的，妳就假裝我從沒問過吧！要是我爹娘知道我偷聽他們說話，我可有罪受了。」

「二姊姊放心吧！」她反手握著宋得慶的手，拍了拍，「我一個字都不會說的。」宋得慶被婆家以剋夫罪名送回岳陽後，就一直委屈著。

宋覓原想著把她嫁進周家，讓她給周家生幾個娃，母憑子貴，將來也能多少給娘家添點光采，博點好處，沒想到才嫁了半年，周家少爺就死了……

她回娘家後，娘家人雖沒把她送到庵堂，可爹娘、兩位哥哥及兩位嫂嫂都視她如糞土。她在娘家的難處，得曦是明白的。

「二姊姊先忍著，待妹妹有能力時，定拉二姊姊一把。」

宋得慶的遭遇讓她想起曾經的自己，雖然具體的事由不同，可都受盡了委屈，身不由己，她心有戚戚焉。

宋得慶感激地看著她，然後輕輕地碰觸她頸子上還十分明顯的勒痕，眉心一擰，心疼地說：「這麼清楚的指印，看來……那人是死命地掐住妳。」

「嗯。」她腦海中出現那可怕的畫面，身體不自覺地又緊繃起來。

宋得慶神情嚴肅，「妳可有看見他的樣貌？」

她搖頭，「他蒙著面，除了兩隻眼睛，我什麼都沒看見……」

「是嗎？」宋得慶眼珠轉了兩下，話鋒一轉，「妳呀，要是早聽我的話離開岳陽，就不會發生這事了。」

寸家向宋家提親後，原主不止一次跟宋得慶說她一點都不想嫁給寸延齡，當時，宋得慶還很講義氣地幫她尋了逃跑的路子，想助她離開岳陽。

可原主明白她一跑掉，就會為宋家、為爹娘添上麻煩，最終還是決定乖乖嫁進寸家。

「二姊姊，我不能給家裡添亂。」這不只是原主的命，也是她的命，如果偶然其實都是因果，那麼她沒理由逃避。

「可妳樂意嗎？」宋得慶一臉同情，「妳明明喜歡的不是延齡哥。」

宋得安還在時，宋得慶還喊寸延齡一聲姊夫，可自她被婆家送回岳陽後，就像從前一樣喊他延齡哥了。

得曦忖了一下，「如果這是老天爺的安排，我就面對它，只不過……寸家娶我進門，就是為了讓我給他們傳宗接代，這事……我不願意。」

「咦？」宋得慶微怔。

「我是人，不是下蛋的母雞，不是生豬仔的母豬。」

「二姊姊幫妳。」宋得慶揚起眉睫，抓住了她的手，並欺近她，小心翼翼又神祕兮兮地說。

因為原主的記憶，她對寸延齡這個人可是一點都不陌生。

他有著北方男兒高壯精實的體格，以及帶著侵略感的深邃五官；他總是穿一襲灰黑或灰藍的勁裝，還有不常剃除的落腮鬍……

他有著低沉的嗓音，豪放的性情，因為跟花滿樓的少東家趙亦歡是至交，因此常常出入聲色犬馬之地。

他渾身上下充滿著野性的氣息，以二十一世紀的說法來形容他，那就是「行走的費洛蒙了」。

有道是各花入各眼，青菜蘿蔔各有所好，他是好看，卻不是原主中意的，當然也不是過去的她所喜歡的類型。

不過正如比丘尼所說，昨日死，今日生，如今的她獲得重生的機會，那便是一個全新的開始，她決定迎來一個全新的、不重蹈覆轍的自己及人生。

經過了一整天的婚禮後，得曦便先回新房候著還在應酬賓客的新郎寸延齡，因為是第二次娶親，婚宴似乎不像上次那麼鬧騰，當然，這也是顧慮了宋家大房的心情。

寸家沒有其他女眷，院裡除了喜婆外，就只有田寸老爺寸鐵山撥過來的老人仇嬾嬾，還有先前就在院裡做事的小廝山明、丫鬟水秀，以及她的陪嫁丫鬟蓉花。

也不知道等了多久，外面傳來騷動的聲音，想是寸延齡回來了。

趙亦歡等幾名要好的兄弟們說要鬧洞房，可到了居院外，就讓寸延齡給趕走了。進到洞房，由著喜婆主導，完成了一些儀式……坐福、撒帳、合巹及合髻，所有人就退了回去。

結婚是件累人的事，古今皆然，差別是……當時的婚禮，她是在愛著周傳璽的情況下進行的，而如今，她對眼前的這個男人並沒有愛。

思及此，這才意識到她今天都沒有正眼看清楚他的臉。

抬起眼瞼，她看著眼前身形高大，早已褪下婚袍的寸延齡，只覺就如同原主的記憶那般，他是個外型跟氣質都相當粗獷的北方男兒。

濃密且長的三角眉，炯炯有神的黑眸，高挺的鼻子，飽滿的唇瓣，平整的下巴……他剃鬍修面過，但顯然剃得不是太乾淨，還能看見微微冒出皮膚表面的鬍渣。

她向來喜歡白白淨淨、身形偏瘦的男人，同時也喜歡男人有著修長的、骨節微凸的十指，可她發現他的手很大，手指頭就像他的身材般強壯，彷彿一使力就能捏死一隻羔羊。

雖然她的心理年齡足足長了他十二歲，也不是不曾經歷過情事的人，但不知怎地，她竟感到緊張。

得曦偷偷地倒抽了一口氣。

沒事的，一切都不是偶然，是因果；一切都是體驗，是全新的人生。她為自己做

最後一次心理建設。

突然，寸延齡的手伸了過來，輕輕地捏著她的下巴，她嚇了一跳，驚慌地看著他。

「妳怎用這種眼神看我？好像妳是第一天看到我似的……」

他說話了，一如原主記憶中那般低沉有磁性。

好吧，他的聲音倒是很合她胃口。

「咱們是直接來？還是妳想聊聊？」他問著這話的時候，語氣有點輕蔑，似乎不把她當回事，她都還沒回答，他的大手已經落在她小小的肩膀上，「妳應該知道怎麼做吧？」

迎上他的黑眸，得曦不自覺地輕咬嘴唇。

她知道今晚要做什麼，也知道那件事非發生不可，她只是覺得奇怪，為何他眼底看不見一絲對小妻子的憐惜？

因為是第二次娶妻？因為……女人對他來說只是生孩子的工具？

那天二姊姊來看她，知道她不想當生豬崽的母豬，隔兩天就偷偷地給她尋來避子丹，說只要早晚服用一顆，便有避免懷胎之效。

既然洞房是避不開的，又不必擔心懷孕，她是不是乾脆把今晚當作一場滿足肉體歡愉的體驗，至少這樣她也開心啊！

之前的她跟周傳璽上床都是為了懷孕，甚至在她答應離婚前，他們至少有年餘不曾有過親密行為。

周傳璽是她的第一個男人，也是近四十年的歲月裡唯一的一個男人，她從沒想過自己有機會嘗試新滋味。

素食吃多了，現在她就來吃肉吧！

「春宵一刻值千金。」得曦眼底閃著躍躍欲試的光，直勾勾地望向他，「將來多的是說話的時間。」

聞言，寸延齡陡地瞪大了眼睛，像是驚訝於她的直接和毫不羞澀，轉瞬唇角勾起一抹微笑，眼中閃過一線精芒，抓起撒滿花生跟桂圓的錦被一抖，然後便將她壓到喜被上。

他的大手霸道地將她按在底下，接著快速地扯開了她的外衫，看著身上只剩一件單衣跟紅肚兜的她，他目光凌厲。

雖然對這種事不陌生，可這副才十六歲的身子卻是從來不曾有過體驗的，得曦有點緊張，甚至有點惶然，她雖然注視著身上的他，呼吸卻有點急促。

「放心吧，雖然我不想浪費時間，但還是會好好待妳的。」

這話又是什麼意思？

還沒反應過來，他已俯身欺近，她眼前一暗，就感覺到帶著侵略氣息的唇輾壓著她的嘴唇。

「唔……」她本能地掙了一下，卻讓他牢牢地扣住，他吻得她快不能呼吸，整個身體都繃得死緊，「等等……」她推開他的臉，奮力地吸了一口氣。

可也才吸了一口氣，寸延齡便攫住她的臉，比剛才更狂狷地封住她的口，她試著想說話，但他的舌卻放肆地探入她嘴裡，纏繞擾動她的粉舌。

她的嬌弱身軀受制於他強健的體魄，動彈不得，全身發燙。

老天爺啊！她從來不曾被這麼強悍又霸道地需索著，他像隻餓慌了的狼，而她是隻小羊……這種感覺讓她感到不安，卻又新奇且……喔不，她居然感到興奮？就在她有點失神的時候，意識到他粗糙的、勞動的手已經覆上自己的胸口，這種全新的、從未體驗過的感覺刺激著她的感官，教她的腦子跟身子都一陣陣的發麻。他手掌及手指的觸感是那麼的粗糙，可動作卻是輕柔的。他輕拈著她粉嫩的峰尖，指腹像是雲霧般在上頭繚繞。

這一切都超乎她的預期，更超出她對房事的想像。

腦子像是快燒起來似的她，所有的反應及動作都變得遲緩且笨拙。

「唔……嗯……」她的聲音越來越薄弱，越來越虛弱，眼神迷離，神智有點渙散。她一定是餓太久了，才會如此頭眼昏花。

她的身心是如此的空虛、如此的饑渴，像是荒蕪的大地，也像是乾涸見底的池子，需要滋養，需要灌溉，需要一場及時的甘霖……原來性愛可以如此的美好，不建立在繁衍後代之上，而是為了純粹的愉悅。

得曦不自覺地抓住他的腰，雙眼迷濛地看著他。

他俯身，一手繞過她的頸後扣住了她的肩膀，另一手則滑入她微微顫抖的雙腿之間……

雛子的雙腿之間猶如一處未有足跡踏及的祕密花園，而他的手指撥弄著她那細緻柔嫩的花瓣，時而溫柔，時而帶點不經意的凌虐。

說是凌虐有些過頭，她……她喜歡他這樣的節奏，原以為自己無法很快進入狀況，卻不由自主地卸下矜持及防備，欣然地接受了他。

他的手指巧妙、一點一點地沉入她的緊窒之中。她身子一繃，腰肢搖擺著，像是失去平衡的小舟。

「啊……」聽見自己的嘴巴逸出讓她害羞的嬌吟，反射性地咬緊下唇。

寸延齡看著身下的她，露出一抹高深的笑意。她不懂，此刻也沒心思去猜。

他不急著佔有她，繼續撩撥著她，直至她發出急促的嬌喘。

他一邊以手指撩弄著那汨汨的泉源，一邊吮吻著她峰上的嬌蕾，她感覺到身體的深處有股熱潮往雙腿間奔流，瞬間便……

「啊！」她幾乎是尖叫出聲。

感覺到腿間春泉如潮，她感到驚羞，忍不住地將臉埋在他胸口，嬌喘不息。

「別……」她不自覺地往下抓著他的手，聲音微微顫抖著。

他唇角一勾，強勢地將手指沉入，然後再緩緩地抽出。隨著他的輕緩抽送，她頭皮一陣麻，就連腳趾頭都捲曲了。

「啊！」熱流又一次地奔放，讓她羞愧無比。

「怎麼了？」他聲音低啞地問道。

她抬起迷濛的眼，迎上他滿意又狂妄的眼神及笑意，有種被愚弄的感覺。

她無力地推著他的胸膛，「不、不要……」

他抓住她的手，低聲地道：「還沒開始呢！」



說著，他翻身並將她兩條藕白的腿分開抬起，輕輕地托起她的臀，將勃發之處貼近她，讓她感覺到他是如何的亢奮跟……驕傲。

當他一點一點地、慢慢地觸及、推進，她忍不住……Oh, shit!

次日一早，仇嬾嬾跟水秀抱著那幾條被褥出來時，臉上的表情是有點曖昧的。寸延齡一襲輕鬆的衣袍，腰帶也是隨意地綁著，就坐在廊下吹風。

「二少，折騰了一晚，你在這兒坐著做什麼？」仇嬾嬾擠眉弄眼，低聲地說：「快進屋裡陪新娘子吧！」

寸延齡的視線瞥過她們手上抱著的被褥，那抹紅入了他的眼。

他不自覺地皺起濃眉，然後又露出了些許的疑惑。

這是他第二次娶宋家女兒，跟過去一樣，不是什麼情投意合，而是跟大部分的人相同，因為成家立業、傳宗接代是人生必須的任務，所以聽從父母之命。

寸宋兩家自高祖那代便有深交，雖非血親，卻以兄弟相稱，互敬互愛，兩家的高祖攜家帶眷來到岳陽採礦掘煤，慢慢地積累身家，各自開枝散葉。

到了祖父那一代，寸家發現了能賺來更多銀兩的金屬礦，兩家慢慢地有了差別。也許是喪志，宋家兄弟的父親宋景孝染上了賭癮及酒癮，漸漸地敗了上一代累積下來的家產，最終甚至連幾座煤礦坑都保不住。

因為宋景孝對祖父曾有救命之恩，祖父一次又一次地對宋家伸出援手，不求回報。宋景孝因酒癮傷身，四十歲就過身了，祖父買下宋家保不住的礦坑，交由宋家兩個兒子打理，可說是仁至義盡。

祖父過世前不斷囑咐父親不要忘了兩家情誼，畢竟沒有當年宋景孝的捨命相救，寸家血脈早已斷絕。當時宋家兩個兒子都已成家並育有兒女，祖父還叮囑父親若能與宋家結親自然是最好的。

父親事父母至孝，當然沒敢忘記祖父的囑咐。

他的上頭本來還有個哥哥寸延年，可哥哥十七歲便死於礦坑災變，也因此給寸家延續香火命脈及跟宋家結親的責任便落在他頭上了。

他奉父命娶的第一任妻子是宋家老大宋覓的長女宋得安，她是個寡言文靜的女子，有點無趣，跟他也談不來。不過婚姻不就是如此，吃飯、睡覺、生養孩子、孝敬父母……大家都一樣，他倒也沒太多要求。

得安懷胎七月時急病過身後，他父親便尋思著給他續弦，畢竟他已是寸家的獨苗，身負繁衍子息的重責大任。

因為有報恩的想法在，父親首先考慮的還是宋家女兒，只是當時宋得慶已嫁往南方商業重鎮沂安，宋家老二宋衍的女兒又太小，加上他自己也不甚積極，這事就這麼擱著。

這期間，宋得慶雖然回到了岳陽，可她畢竟嫁過人，還是被以不祥之罪名送回娘家，父親自然沒將她列入考慮，宋家也沒臉拿恩情要他娶。

等了三年，他始終沒續弦，宋得慶滿十六了，宋家就覺得有機會了，便上門來死

活都要把宋得曦嫁進寸家，父親終究答應了。

寸延齡想著，不自覺地回頭瞥了一眼，又露出困惑的表情。

在他迎娶宋得曦之前，其實從好兄弟趙亦歡那兒聽說一些關於她的事。

她看似天真無邪，實則不然，喜招蜂、好引蝶，貪戀男人欣賞的目光——趙亦歡是這麼形容她的，他不是個隨意道人長短的人，這麼說自然是有所本。

趙亦歡曾多次在茶肆裡遇見帶著蓉花出遊的宋得曦，據他所說，宋得曦眉眼帶媚，喜與陌生男子眼波交流，且他也曾親眼目睹宋得曦與宋家管事之子尤松濤在專供男女偷情的小茶房裡幽會。

她不是什麼宜室宜家的女子——趙亦歡是在煙花之地長大的，對女子存著一份憐惜，因為見多識廣，並不認為女子在這世上生活，必須完全符合《女誡》，寸延齡幾乎沒聽他評斷過任何一位女子，可他卻這麼說宋得曦。

他想，趙亦歡應該是基於兄弟情誼，不平他得娶一個可能已不清不白的女子為妻，才會說出這些話吧？

不可否認的，這些事實讓他對宋得曦有了一點偏見，覺得他又沒有逼著宋家嫁女，是宋家堅持要嫁，他又不是沒有選擇，憑什麼要他娶這樣的女人？

昨晚，她所表現出來的爽脆直率，讓他誤解更深，而對她稍嫌輕率，甚至發現她在他身下時，也沒有太多未識人事的雛兒該有的羞赧、驚惶及矜持，使他越發地狂放及粗蠻。

可當他對她做得更多，便發現她其實還是個不諳人事的丫頭，尤其是在他直搗黃龍、長驅直入之後……老實說，有點懊惱及後悔。

雖說她跟尤松濤有幾分情愫，但顯然他們兩人之間並無逾矩之事，是他誤會了，既然如此，他不該計較這些，畢竟誰年少時沒有個戀慕之人？她既然已經放下，他應該更憐惜她、更溫柔待她。

忖著，身後傳來蓉花的聲音——

「少爺，少夫人洗漱更衣好了，問是否該去向老爺敬茶……」

他起身，不發一語地走進屋裡，蓉花則識相地把門帶上，站在門外候傳。

## 第二章 讓寸府變雅致

走進內室，寸延齡便見衫裙整齊，妝容秀麗的得曦坐在床沿。

她兩眼發直地看著窗邊的那張長榻，不知在忖著什麼，專注得連他大手大腳地走進來，她都沒發現。

「兩眼發直在想什麼？」他出聲打斷了她。

她回過神，想也不想地說：「你覺不覺得這屋子裡缺了什麼？」

他微頓，不由得環顧四周。這屋子裡床、桌椅、櫃子……樣樣不缺，她還覺得缺什麼？

「缺什麼？」他問她。

她注視著他，一本正經地說：「缺了生活的美感。」

他露出迷惘困惑的表情，「啥……啥生活？啥美感？」

她微微地皺起眉心，「你肯定不明白吧？」

寸家坐擁金山銀山，財富驚人，宅院也不小，可顯然沒有用心布置，一切都很隨便，什麼東西都灰灰黑黑的，沒有什麼色彩，偌大的院落裡除了幾株大樹，也見不到其他的植栽或花草。

「我是不明白，妳給指教指教。」她引起了他的好奇。「什麼是生活的美感？」他走向她，在她身邊坐下，然後一臉興味地睇著她。

「你不覺得這屋裡的一切單調乏味嗎？」得曦問。

寸延齡微怔，想起她一直嚮往著安山府那種繁花似錦、繁華多彩的地方。也是，跟安山府比起來，這裡是失色許多。

「生活若沒有美感，那麼便跟飛禽走獸無異，就只是吃喝拉撒睡罷了。」她續道：「美好的事物可以讓人在一天的開始便有著愉悅的心情去面對外在的挑戰，也可以讓疲憊的身心在一天的結束得到慰藉跟舒緩。」

他很認真地聽著她這番話，儘管他其實不以為然，不過是吃喝拉撒睡，哪來這麼多的學問？

「擁有生活品味，才能品味生活，要將『美』落實到食衣住行之上。」她說著，有點疑惑地看著他，「你是懂還是不懂？」

她看他一臉認真的表情，可黑眸裡卻透露著困惑。

「我打個比方吧！」覺得可能是自己的用字遣詞太過現代，她試著換種方式讓他理解她想表達的，「一日之始，喝下的第一口茶用的是什麼杯盞，穿上的衣袍有著什麼味道，床單被褥有好看的花樣，鬆軟細緻，用膳之前花點心思布置桌面，讓一頓飯不至於落到杯盤狼藉……用心安排這些日常的事情，就是一種生活的美感。好好吃一頓飯跟好好的打點自己，是最容易做到的。」

寸延齡眨了眨眼睛，那黑亮的眸子裡閃過一抹驚奇，「我都不曉得生活是如此複雜的事情……」

「哪裡複雜了？」得曦抿唇一笑，「習慣成自然，例如你……」說著，她眼神認真又犀利地打量著他。

「我如何？」寸延齡濃眉揪緊，「妳該不是想說我長得沒有美感吧？」

聽著，她忍不住笑了出來，這男人看似粗莽，倒是有趣。

他摩挲著自己下巴的鬍渣，「妳可知道花滿樓的姑娘都誇我？」

「誇你不是她們的工作？」她有著原主的記憶，自然知道花滿樓是什麼樣的地方。她還知道花滿樓的少東家趙亦歡跟他有著鐵打的好交情。

誇你不是她們的工作？這話聽起來似乎是在說他沒自己以為的那麼好，寸延齡有點在意了。

「言下之意，妳是覺得我不夠好？」他眉心一擰，「是嗎？」說罷，他忽地伸出雙臂將她一把攬進懷裡，頗具暗示性地將腰部以下貼緊了她。

她心跳漏了一拍，驚羞地顫了一下。

他低下頭，兩隻眼睛深深地看著她，迸射著霸道的光，聲音低啞地說：「妳昨兒晚上可不是這麼覺得的。」

提及昨晚的激情，得曦臉兒一熱。

她一定是餓了太久，昨天晚上才會那麼的忘情及享受，對一個十六歲的黃花閨女來說，她昨晚實在太投入、太不矜持了，他該不會已經認定她是什麼天生的蕩婦淫娃了吧？

「我是跟你說正經的事。」她秀眉一皺，板起臉，推開了他。

「被昨晚才行周公之禮的妻子嫌棄，我可不會太開心。」他其實也沒惱，就只是有點介意，她覺得他哪裡不夠好？

「我不是嫌棄你，你……」她誠懇地注視著他的臉，「很好啊！」

這話，她不是應付他的。

儘管他不是她過往中意的類型，但確實是性格男子呀！像他這款的男人，很多女人見了都會眼睛裡冒愛心的。

「很好？」他挑挑眉，懷疑的說，「妳方才明擺著在說我不夠好。」

「我只是想說你很好，但可以更好。」她說。

「噢？」他挑動右邊的眉毛，「如何更好？」

「例如……」她細細打量著他的臉，伸出手輕輕地撫著他臉頰兩側的鬍渣，然後再輕抓著他散在肩上的濃密黑髮，「把鬍子剃乾淨，把頭髮整理好。」

「只是這樣就會更好？」他不以為然。

「會不一樣，跟從前『不一樣』通常都是好事。」

這話，得曦也是說給自己聽的。

現在的她跟從前不一樣，有全新的身分，全新的人生，全新的……丈夫。

她希望會不一樣，期待會不一樣，也會努力讓一切變得不一樣。

「來，」她拉起他的手，眼底閃過一抹慧黠，「你坐下。」

得曦讓蓉花取來溫水及冷水，先以溫水擦拭寸延齡的臉龐，然後小心翼翼地替他修了面之後，再以冷水收斂臉部毛孔，便開始幫他整理起頭髮。

從前周傳璽的姊姊一家四口是在家裡的，他們夫妻倆有兩個雙胞胎女兒。雖然大姑對她不是太熱情，甚至常常一副高高在上的樣子，但她的兩個女兒卻很黏她。因為喜歡她們，同時也為了能討好大姑，讓自己在周家的日子能輕鬆一些，她買了一本維京編髮教學書來練習，每天幫兩個愛漂亮的女孩子編髮，讓她們成為同學們羨慕讚嘆的對象。

維京人以驍勇善戰聞名，給世人留下粗獷豪放的印象。但事實上，粗獷的維京戰士也有著非常細膩的一面——尤其是在打理頭髮這件事情上，就非常能體現他們愛美之心，對於傳統維京男女而言，精緻的編髮是體面之人的標準配備，也讓他們非常具有吸引力。

寸延齡是個男人，過去都只是隨便拿髮帶綁住頭髮，再加上總是在礦場出出入入，所以她便幫他編了一頭俐落簡捷且不易亂的髮型。

先在頭頂編出三條髮辮，再將其收攏在腦後，然後紮起一個髻。

看著眼前露出光潔飽滿的額頭，凸顯立體五官，整個人神清氣爽的他，她露出滿意的笑容，他是潛力股啊！不管他是不是她的菜，但絕對是天菜無誤。

「你自己看。」她讓他轉個向，回頭去面對著鏡子。

寸延齡轉過身，看著鏡子裡的自己，安靜了一下。

「如何？」她繞到他前面，一臉自信，「不一樣吧？」

他摸摸光潔清爽的頸背，「舒服多了。」

「可不是嗎？」她滿意地看著他，「以後我每天都替你編髮，讓你神清氣爽的出門。」

聽見她說「以後」，他心頭微微一動。

雖說是奉命成婚，儘管她過往跟尤松濤有著一段情，但既然嫁他了，她看起來似乎就把心思放在了他身上，願意努力把自己視為丈夫，願意跟他有以後。

這樣，自己還有什麼資格對她抱持偏見？

過去的事都該放一邊，他該好好對待她。

出了門口，仇嬾嬾等人見著他，無不對他的新樣貌讚美有加。

此時的寸延齡稍稍體會了什麼是美感了，好好打理自己，真的會教人心曠神怡，心情愉快。

古代人不流行什麼蜜月旅行，寸延齡事忙，也無法給自己放上婚假，除了第一天，他陪著她去敬茶，又領著她認識家裡下人，第二天，他便到礦場去了。

寸家治家雖嚴，但卻沒有太多繁瑣的禮節或傳統必須遵循，也沒要求什麼晨昏定省。可雖說是沒要求，她覺得去跟公公請個早卻是必要的。

於是第二天送寸延齡出門後，她便領著仇嬾嬾跟蓉花去向寸鐵山請安，途經西院，她發現不少石頭跟磚塊堆放在牆邊，腦中閃過一道靈光。

前去向寸鐵山請早時，他早已用膳完畢，見她來了，他還有點訝異。

「延齡沒跟妳說不必晨昏定省嗎？」他問。

「他說了。」她不卑不亢，不疾不徐地，「但身為媳婦跟晚輩，得曦認為自己應該來向爹請早。」

寸鐵山微點了下巴，「我寸家也沒什麼了不起的規矩，我將仇嬾嬾撥給妳，便是讓妳凡事都可向她請教，她是寸家的老人，通透得很。」

得曦微側過臉看著仇嬾嬾一笑，「媳婦明白。」

仇嬾嬾是不苟言笑的人，但不至於難以親近，跟她從前那人前是神，人後是鬼的婆婆相比，仇嬾嬾可好相處多了。

剛才來的路上，仇嬾嬾還誇她編髮的手藝好呢！雖然也是面無表情。

「妳來到寸家，好吃好睡，把身子養好，盡快地給我們寸家添娃吧！」寸鐵山是個直腸子，有什麼就說什麼，「妳大姊身子弱，好不容易懷上孩子，卻……」話沒說完，他長長地嘆了一口氣。

她也知道能搭什麼話，只是靜靜的聽。

其實自己嫁進寸家，最大的「功能」就是生育，這是她知道的。

只是公公在她第一次來請早安的時候就提這件事，難免讓她覺得有點不舒服，她也無法理解及體諒他身為寸家當家的立場跟心情，畢竟寸延齡已是寸家的獨

苗兒，這傳宗接代的重責大任就落在他肩上。

不過，她才剛進入這段婚姻，在她還沒產生「我要生這個男人的孩子」的念頭之前，她不想懷孕。

她不想再當傳宗接代的工具，絕不。

為免公公的話一直繞在這上頭，她話鋒一轉，「爹，方才經過西院時看見牆角堆了好多石頭跟磚塊，能給我嗎？」

聞言，他微微一怔，「妳要做什麼？」

「我想在院裡弄個小園圃，給院子添點綠意及生氣。」她說。

寸鐵山有點訝異地看著她。這宋家最小的丫頭往常在家裡是十指不沾陽春水的，現在居然說要在院子裡做個小園圃？

「妳要就拿去吧！」雖然意外，但這也不是什麼大事，寸鐵山沒多想就答應了，

「我待會兒讓人把石頭跟磚塊搬到你們院子去。」

她歡天喜地地說：「謝謝爹！」

看著她眉飛色舞，彷彿獲得至寶般的表情，寸鐵山不自覺地哈哈一笑。

幾塊石頭跟磚塊就教她開心得像是要飛上天去了？這要是給她珠寶首飾，那還得了？

也不一定，就是有見了珠寶首飾也開心不起來的女人，就是有。

忖著，他眼底閃過一抹深沉遙遠的憂傷。

稍後，寸鐵山真的命人把擴建西院時剩下的石頭跟磚塊都送到寸延齡的院子裡來，得曦命令山明去跟雜役借來兩把鏟子，便在院裡整地。

仇嬾嬾本想攔著她，多找幾個人手來使喚，可她卻堅持自己動手。

看她搞得灰頭土臉，一身泥巴，仇嬾嬾、山明跟水秀都看傻了眼，別說是他們，就連伺候她幾年的蓉花也懵了。

仇嬾嬾有年紀了，得曦當然不好要她幫忙，於是指揮著山明、水秀跟蓉花幫忙疊石塊跟磚頭。

忙了一個下午，園圃的雛型已經出現。

「有樣子了。」看著眼前的成果，得曦滿意地說，抬手抹了一下臉上的汗，也順便把泥巴往臉上帶，可她一點都不在乎。

「少夫人，妳趕緊去洗把臉，換身衣服吧！」仇嬾嬾看著，忍不住地皺起眉頭，

「瞧妳這一身，哪裡像個新嫁娘？」

「無妨。」她一派輕鬆地回答。

仇嬾嬾繼續嘮叨，「這怎麼會無妨呢？少夫人現在這樣子要是讓少爺見了，還不……」

「仇嬾嬾，」她打斷了仇嬾嬾，眼底有著一絲深深的懷念，「妳嘮叨的樣子跟口氣好像我……」話沒說完，她突然有點哽咽。

好像我媽——這四個字，她說不下去，也不能說。

她曾經是個大刺刺的女孩子，從小她媽媽總是盯著她，叮嚀她——

女孩子不要笑那麼大聲，成什麼體統？

女孩子坐要有坐相，站要有站相，規矩一點。

等到她結婚了，她媽又說，女人家出嫁從夫，凡事要順著丈夫公婆，別讓人家說咱鄭家教女無方。

她媽媽對她的期許跟要求，讓她在那幾年的婚姻裡受盡苦難。

她不曾怪過她媽媽，那一代人受的教育及教養便是如此，而且她媽媽就是這麼做的，唯一不同的是她媽媽很幸運，遇到了溫柔的老公及和善的公婆，而她沒那福分。

見得曦突然紅了眼眶，聲音還有點哽咽，仇嬾嬾露出疑惑及關懷的眼神，還有點不安，「少夫人，是老奴逾矩了……」

得曦緊抿著唇，忍住情緒，順了順呼吸，然後咧嘴一笑，「沒事，仇嬾嬾，妳好像老媽子喔！」

仇嬾嬾先是一頓，然後無奈地道：「老奴本來就是老媽子，難道還是閨女？」

「這是在做什麼？」忽地，寸延齡的聲音傳來。

主僕四人同時望向聲源，只見寸延齡已走了進來，一臉疑惑地看著剛有雛型的園圃。

畢竟新婚，寸延齡比尋常日子都還要早些返回府裡。

新婚燕爾，他本來就不該冷落了小妻子，但他早回不只是因為這樣的原因，而是……他今兒居然一直想著她。

他以為這次的成親跟上次沒什麼不同，卻又清楚地感覺到不一樣了。

跟從前不一樣，通常是好事——他想起她昨日對他說的話。

不管這次的不一樣是不是好事，至少目前他喜歡這樣的不一樣。

走上前去，還來不及詢問她做了什麼，他的目光就已經被她的臉吸引住了。

她臉上有著或乾或濕的泥巴，像隻胡鬧著跌進水窪的小貓，狼狽卻又可愛。

「怎麼玩得比我還髒？」他說著的同時，一手端住她的臉，然後用指腹抹著她臉上的泥巴，他眼裡有著他自己沒發現的笑意，「我在礦場忙了一天都沒妳這麼髒……」

當他用寵溺的眼神看著她，並溫柔地用指腹抹拭著她的臉時，她不自覺地心跳加速。這種韓劇裡的歐巴才會做的事，他居然也會？

「少爺，咱這位少夫人可倔了……」仇嬾嬾蹙起眉頭，「不讓她動手，她偏要動手，把自己搞得跟泥人似的。」

寸延齡淡淡一笑，「嬾嬾就由著她吧！不礙事。」話鋒一轉，他問：「這些……像是西院搬過來的？」

「是呀。」她興高采烈地，「今天跟爹請安時跟他要的。」

「在做什麼？」

「看不出來是園圃嗎？」她眨眨眼睛，一臉雀躍地，「這院子太無趣了，我打算做個園圃，添點綠意跟生氣。」

聞言，他有點訝異。

宋二老爺、宋二夫人不知道多寵著這個唯一的女兒，畢竟對宋家來說，女兒遠比兒子值錢得多。據他所知，她是個茶來伸手，飯來張口，就連穿隻繡鞋都要人伺候的小姐，如今一嫁進他寸家的門，卻像有滿手技藝。

今早她給他編的頭髮，每個人都在問，每個人都在誇，就連她哥哥、他大舅子宋得康看了，都難以相信這頭編髮出自於他親妹之手。

見他不說話，她有點不安地問：「你……該不是不准吧？我只是覺得這院子太寂寥了，若是有些花花草草點綴，應該會更好。」

他回神，看她小心翼翼的樣子，笑著說：「妳想做什麼就做什麼。」

聽著，她立刻露出了笑容，「真的？」

「但是……」他上下打量了她一番，眼底閃過一抹意味深長地笑，「洗乾淨了才准上床。」

就算寸延齡不說，得曦也是會洗乾淨再上床的，於是收拾好了東西，她便進了浴間。

她將後腦杓靠在那石頭壘起來的小浴池邊，讓溫熱的水療癒她疲憊的身軀。

這副過往根本不勞動的身子，哪堪今天下午的重負？現在的她，真的是全身痠痛，早知如此，她應該聽仇嬾嬾的話，找幾個雜役來幫忙的。

話說回來，這院子什麼都不合她意，就這浴室最令她滿意。

浴室不大，但這浴池以堅硬卻又光滑的石頭壘建而成，有著質樸之美，浴池裡有兩條小水道流通，可將外面燒著的熱水引進以進行循環，也因此水溫始終可保持在最舒服的溫度。

她左手搥搥右肩，右手捏捏左臂，再用熱水拍打頸子以舒緩疲勞。

不成，明天她真得找幾個人來幫忙。

「少爺……」

正想著，她忽然聽見在外面待命的蓉花說話。

她警覺地睜開眼睛，還沒反應過來，便聽見開門的聲音，她下意識地抓了條擦身子的布巾掩在胸口，轉頭去看。

寸延齡已經繞過那面比他還矮的屏風，走了進來。

眼神一對上，她脫口便問：「你要做什麼？」

他挑挑眉梢，沒有回答她的問題，便逕自地寬衣解帶。看著他將身上的衣物一件件脫去，慢慢地展露出他那因為勞動而健美精實的體魄，她不自覺地嚥了一口唾沫。

他想跟她洗鴛鴦浴？慢著，除了共浴，他應該沒想別的事吧？蓉花在外頭，裡面要是有什麼動靜，她可是聽得一清二楚。

可是為什麼看著他的裸體，她卻又有種身心沸騰的感覺？她從來不知道自己對那件事會有這麼強烈的渴望，莫非是他昨晚啟動了她身體的某個開關？

寸延齡一派輕鬆自然，不疾不徐地進到浴池裡，見她拿布巾掩著胸口，他唇角一揚，勾起一抹興味的笑意。

「昨晚都看光了，還害羞？」他說著的同時，已將手伸向她的胸前。



她反射動作地側身閃躲，低聲地提醒他，「蓉花在外面……」

「她在外面怎麼了？」

「你可別在這兒做什麼，她會聽到的。」她羞瞋著他。

看著她那不知是熱還是羞而紅通通的小臉，寸延齡立刻感覺到自己身心的變化。他從來不知道自己會想一個女人，不只想見到她，還想著她的……身體。

她太有意思了。

原以為她也只是個無趣的丫頭，就算嫁了他，大概也是莫可奈何，虛應故事，沒想到她卻跟他說「以後」。

她不只認真地打點起他的門面，還動手在院裡大興土木，說要給院裡添綠意及生氣，這些行為也證明了她的「以後」不是說說而已。

雖說寸宋兩家素有交情，但因為年紀相差十歲，過去他也不曾注意過她，他對她的認識及了解，都是宋家提出嫁女後，他才從趙亦歡那兒聽說。

但看著眼前的她，他忍不住想著……也許趙亦歡弄錯了什麼。

寸延齡伸出手，霸道地將她撈進懷裡，鎖住。

「啊。」她嬌呼一聲，整個人僵著。

天啊，當他精實的身體緊貼著她赤裸的身軀，她竟然一陣顫慄酥麻，腦海中立刻浮現新婚夜那些讓人心跳加速的畫面。

「我……」寸延齡低下頭，嘴巴貼在她耳畔，低聲地道：「想了妳一整天。」

她真是小覷他了。

她以為他是個粗莽的北方漢子，鋼鐵直男，那些甜言蜜語，床上花招，他興許是一竅不通的，沒想……這傢伙是天生的高手啊！

嘗試新事物果然是對的。

曾經的她活到了快四十歲，卻不知何謂魚水之歡、欲仙欲死，可昨晚他讓她見識到了。

雖然他們還不能說是靈肉合一，但在這件事情上頭，肯定是合拍的。

得曦不知道該怎麼回應他，寸延齡已雙手扣住她的腰，利用水的浮力將她微微地托起，讓她的眼睛可以平視著他的。

迎上他那燃燒著熾烈慾望的黑眸，她身子忍不住微微地輕顫著。

他頭一偏，嘴唇落在她敏感的耳垂上，那溫熱的氣息熨燙著她的耳垂、頸項，教她舒服地仰起了下巴。

「我從來沒這樣想過一個女人……」他聲音低啞地說。

「想……我什麼？」她聽見自己顫抖的聲音。

「什麼都想。」他說著，將她托得更高，然後親吻著她胸前的蓓蕾。

「啊……」她逸出連自己聽了都覺得丟臉的嬌吟，她明明介意著蓉花在外面，明明不想的，可她的身體不聽使喚，她的腦袋也開始發脹……

他的唇舌時而溫柔，時又火熱地愛撫著她峰上綻放的蓓蕾，他好像迫不及待，卻又意外地有耐心，他撩撥著她，直到她全身上下每一寸肌膚、每一條神經、每一處感官都渴望著他、迎接著他。

今天的他沒了第一晚的霸道直接，卻更加的熱情。  
這男人……就算不跟他談愛，都足以滋潤療癒她枯竭的身心。  
她目光迷濛地望著他，他的眼底竄燃著渴求她的熱情，那是她過去不曾在周傳璽眼裡看見的。  
她在周傳璽眼裡是傳宗接代的器具，在他眼裡呢？應該……也是吧？  
無妨，橫豎她已經做足了準備，眼前她只要好好享受就好。  
想著，她主動地勾抱住他寬闊的肩膀，像是無尾熊般攀抱住他。  
「我要。」她在他耳邊輕聲卻大膽地說。

翌日，得曦睡得迷迷糊糊地，醒來時才發現寸延齡已經出門。  
「少夫人，醒了？」蓉花見她醒了，立刻取來衣裙候在床邊，「少爺已經出門，他說妳要是累，今兒就不必去跟老爺請安了。」  
她懶洋洋地翻身，「嗯……」  
其實公公也沒要求她日日去請安，是她自己覺得那是本分、是規矩。  
不過，她今天真的好累喔。  
「我全身骨頭都像是散要散了……」她一副犯懶的樣子。  
聽著，蓉花掩嘴，笑得曖昧極了，「少夫人跟少爺新婚燕爾，自然是累的。」  
她陡地瞪大眼睛看著蓉花，「妳這丫頭……昨天聽見什麼了吧？」  
「沒有！」蓉花搖搖頭，趕緊否認，「我什麼都沒聽到。」  
看她那賊溜溜的、似笑非笑的表情，鬼才相信她什麼都沒聽到！就算真的沒聽見什麼動靜，光是寸延齡與她共浴，就夠她這個懷春少女產生各種遐想了。  
得曦羞赧不已，可無論說什麼都是欲蓋彌彰，她只好閉嘴不語。  
此時，她聽見外面有人說話的聲音，而且是有點陌生的男人聲音。  
這院子裡除了寸延齡跟山明，沒其他男人了。  
「誰在外面？」她緩緩地起身坐著，伸手讓蓉花幫她套上袍子。  
「是少爺差了三個雜役來幫少夫人整地。」蓉花說：「少爺要他們在這兒聽候妳的差遣，還說別讓妳受傷或是累著了。」  
「是嗎？」她沒察覺到自己的唇角微微的上揚。  
「小姐，」蓉花笑看著她，「先前妳還私下怨著二老爺把妳嫁給少爺，可現在……妳應該不怨了吧？」  
她斜瞥了蓉花一記，「多嘴。」  
蓉花仗著自己跟她親近，向來是有什麼說什麼的。  
「給我備水，我要洗漱。」  
「是。」蓉花答應一聲，立刻就去張羅。  
著衣整裝後，得曦便走出屋外，查看著園圃的進度。  
果然有幫手，效率就是不一樣，昨天只是稍具雛型的園圃，如今已接近完成，土鬆好了、石頭疊妥了、磚塊砌成了，就差主角——花草樹木了。

稍晚，管事領著人用兩輛板車運來了各式各樣的花草植栽，她帶著一票人手，花了一下午的時間便讓原本光禿禿的院子裡漫滿綠意。

所有人見著這不一樣的景致，也都眼睛發亮，沒有人不喜歡美的事物。

給院子換了新風貌後，她開始尋思著把屋裡來個華麗變身。

於是，她帶著山明、水秀跟蓉花到街市上採買，一上午走訪了布行、瓷器行、南北雜貨鋪子……添購了不少物品。

因為買的東西實在太多了，他們幾個人也帶不走，便請商店家幫她送回寸府。

利用幾天的時候，她將寢院從裡到外徹底變身。

內室裡，那些枕頭被褥全換上她喜歡的花色，就連床帳，她都親手加工，在上面縫上一些花邊。配合寢具的色調及花樣，她將自己買回來的各式布料剪裁縫製成各種形式的墊子鋪放在櫃面上及桌上，就連窗邊那張長榻，她也縫了兩個胖嘟嘟的抱枕擺著。

桌上的茶具，原是素燒的粗陶茶具，她也在瓷器行挑了高雅的茶壺款式及有著濃淡紋樣的杯盞換上。

最後，她用幾只便宜但好看的白色瓷瓶水養了幾枝藤蔓，分別擺放在桌上、窗邊及櫃上，為內室增添一絲生氣。

寸延齡每天返回院裡，總會發現不一樣的地方，這寢院在她住進來的短短幾天裡，煥然一新，充滿驚奇。

他對她因此越發的好奇，因為好奇，他每天每夜都在摸索著她、探尋著她……

得曦十分享受這樣的新生活，也發現自己常常忘情的哈哈大笑。

在她穿越之前，已經很久不曾開懷大笑了。

晚上沐浴洗漱後，小倆口回到內室裡，得曦便幫寸延齡擦乾頭髮，梳成了一個簡單的髻。

他打直腰桿的坐著，一隻手卻打著她的腰肢不放，手指頭還不安分地在她身體上摩挲著，她覺得癢，扭了一下腰，嗔道：「你別弄我。」

他眼底閃過一抹狡黠，猛地將她拉到自己懷裡，「我怎麼不能弄妳了？我想怎麼弄妳就怎麼弄妳。」他語帶雙關，低頭用自己冒了一點鬍渣的下巴摩挲著她的肩膀跟胸口。

她邊笑邊推著他，「別……好癢！」

她又笑又罵還拚命想逃的樣子，讓他更覺有趣，雙手緊縛著她，一個勁地欺負她。

「哈哈……啊！別弄……」她在他臂彎裡打滾，笑岔了氣，緊接著意識到自己的聲量有點失控，她警覺地壓制了聲音，嗔怪道：「別鬧，聲音都傳出去了！」

「笑聲總比哭聲好。」他一臉正經地說。

迎上他突然有點認真的目光，得曦心頭微微一撼。

這話，爸爸也常說。

她曾經是個愛笑的女孩，總是爽朗的大笑，聲音洪亮，每當媽媽叨唸她，說她聲音大到街頭巷尾都聽到，有失體統，爸爸就會這麼說——有什麼關係？笑聲總比哭聲好。

她眼底有著一抹對爸爸的思念及哀愁，「真的可以嗎？」

看見她眼底那一抹愁緒，寸延齡微頓，「可以什麼？」

「可以大笑嗎？就算別人說我不成體統也可以嗎？」

她嚴肅認真的表情讓寸延齡不自覺地斂起笑意，也停下了動作，他讓她坐在自己腿上，一手輕輕地貼在她粉頰上。

「可以。」

得曦頓了頓，眼底有一絲懷疑。

「妳想笑就笑，想做什麼就做什麼，我希望妳是一個開心快樂的妻子。」

說著這話時，他眼中也閃過一抹深沉又遙遠的憂傷，得曦發現了，不禁揣測，他想起誰？宋得安嗎？

在原主的記憶中，宋得安從來是個性情內斂、沉默寡言的人，在家族相聚時，總聽不見她的聲音，也常常會讓人忘了她的存在。宋得安幾次回府裡探望家裡人，亦未聽她提起過跟丈夫的相處情況。

她在婚姻裡不快樂吧？那麼……寸延齡在前一段婚姻裡快樂嗎？

「你呢？」她直視著他，「你是開心快樂的丈夫嗎？」

他微怔，沉默了須臾才回答，「對我來說，做為一個丈夫沒有什麼開不開心、快不快樂的，就是盡自己的責任，守自己的本分，該做的做，不當做的不做而已。」聽著，她也靜默了。

他勾起她的下巴，「想什麼？」

她迎上他的黑眸，問道：「我大姊姊不是個開心快樂的妻子吧？」

寸延齡頓了一下，直率地回答，「不是，她在的時候，這院子總是靜悄悄的，我沒有聽過她的笑聲。」

「我想，她不快樂是因為你只是一個盡責任守本分的丈夫。」她問。

寸延齡一時沒弄懂她的意思，「妳是說……」

「你愛她嗎？」她兩隻眼睛直勾勾地望進他眼底，「在你迎娶她之前，可覺得雀躍？可心生歡喜？」

他微微地瞪大深邃的黑眸，像是一個在課堂上被學生考倒的老師，他不明白自己是否愛宋得安，對婚姻有無雀躍、有無歡喜，會影響她是否快樂。

「不論是大姊姊抑或是我，你都是奉父命娶的，所以沒什麼雀躍歡喜的，是吧？」

「妳不也是奉父命嫁的嗎？」他神情一凝，眼神帶著審視，還有點嚴厲，「因為是不情願的，所以我才希望妳開心快樂。」

得曦蹙眉，腦子有點轉不過來。

因為是不情願的，所以我才希望妳開心快樂……這句話的背後似乎有著什麼更深層的東西，可是她一時之間明白不了。

「我寸家跟妳宋家過往是什麼交情，我們都知道。寸家欠宋家一份恩情，而這份恩情也使得我們毫無選擇，你們宋家提出要再嫁一女，我們寸家沒有理由拒絕，這是我們身為兩家兒女的宿命……」

「也許不是宿命，是安排。」宿命這兩個字聽起來很悲觀，很消極。現在的她，

不喜歡這樣的解釋。

他濃眉揪緊，「安排？」

「曾經有位高人指點我……她說，所有的相遇都不是偶然，而是因果。」她續道：

「不管老天做了什麼安排，那都是有理由有原因的。」

聞言，他一臉的若有所思。

「所以……」方才在他眼底的那一抹凝肅消失，他的唇角微微地勾起一抹笑，「縱然是不情願，可妳接受了老天這樣的安排？」

她頷首，毫不猶豫，「雖然是預期之外的路，可我願意走走看。」

寸延齡感覺她這番話實在不像是一個十六歲的少女會說的話，而是一個走過千山萬水，看過風霜雨露的女人才會有的感觸。

她堅定豁達，而且勇敢。

自她嫁進寸家大門那天開始，她就一直帶給他驚喜跟意外。

「妳……」他捧著她的臉，眼神熾熱而歡悅地注視著她，「跟我以為的不一樣。」得曦眼底黠光一閃，「你以為我是怎樣的？」

「總之跟現在不一樣。」他條地將她抱起，迴避了這個話題，「咱們……睡吧？」

「真的睡，沒別的？」她問。

「沒別的。」他唇角一勾，促狹地說，「妳昨天不是討饒，說今天不要的嗎？」

她臉兒一紅，「不是那樣，是我明天還有事忙。」

「妳總忙，到底在忙什麼？」他眼底漾著他沒意識到的憐愛。

「我想把邊間騰出，弄個小廚房。我還得去磚窯挑砌灶的磚塊，順便採買烹調的器具，可以嗎？」

「妳高興就好。」都已經打定主意了，還問他可不可以？分明是個獨立自主，做事又雷厲風行的人，她還要裝模作樣問這麼一句，難道他說不可以她就會改變主意嗎？

他思忖了下，又交代道：「明天我給妳派個懂拳腳的人跟著，近來外頭不太平靜。」她微怔，「發生什麼事了？」

「今兒中午，雪鴻客棧發生了劫殺案。」他神情凝肅，「一對南方來做金銀珠寶買賣的父子在客房裡遭劫，兒子恰好外出逃過一劫，那父親就沒那麼幸運了。」

「大白天行凶？」她訝異。

「嗯，在寸家眼皮子底下犯事，可真的把寸家給小瞧了。」

岳陽屬安山府管轄，設有衙門，編制下共計三十五名衙役，有官銜者五人。

三十五人要擔負一個岳陽的治安當然是人手不足的，也因此以衙門為主，寸家所成立的協防保安隊為輔，共同維護岳陽治安。

岳陽有大半的人大抵都是靠著寸家吃飯的，斷然不敢在此鬧事犯案，也因此此地的治安向來不壞，盜竊鬧事偶有，但殺人越貨之事在這些年已不曾見。

「總之妳外出要格外留心，明白嗎？」說著，他在她粉頰上輕捏了一記。

看見他眼底那抹溫柔跟關懷，她心都甜了起來，可他說的事情，提醒了她發生在原主身上的事情，讓她深思了起來。

本來她就不覺得是尤松濤殺了原主，如今她還懷疑，那張約見的紙條真的是尤松濤寫的嗎？

若不是他，那麼是誰模仿他的筆跡，並將紙條藏在只有他們兩人知道的地方？這個人對宋家後頭的小徑與礦坑並不陌生，若其不是宋家人，必然也在宋府之中有眼線，但會是什麼人想置一個十六歲的女孩於死地？

外面不平靜，宋家也不安全……如今，這寸府反倒成為她的堡壘了。既然是堡壘，她當然要格外用心經營了。

Crescent Family